

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独立意见

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了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。

我们参与了以上议案的审议和表决，基于独立判断，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经审阅董事候选人履历及相关材料，我们认为其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，具备担任相应职务的资格和能力。

2、议案审议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关规定。

3、同意提名严曜女士为董事候选人，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

薛云奎、王旭、吴斌、王丛

2017年11月14日